本概要旨在為 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其並 未載有可能對 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整份 招股章程。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發售股份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 險因素」一節。 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章節。本概要所使用的各種詞 彙已在本招股章程「釋義」及「技術詞彙表」各節作出定義或闡釋。

概覽

我們為知名的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服務供應商,總部設於中國,主要從事提供端到端跨境物流服務。我們能透過協調供應商網絡,基於客戶選用的特快、標準或經濟的配送選項向客戶提供多項靈活可靠的配送選項。我們現可對整個物流價值鏈(由從客戶收取包裹至向最終目的地配送包裹)提供整體管理,包括制定配送路線、運輸方式、配送成本控制及能否滿足海關要求。憑藉我們與供應商聯手為整個物流鏈提供服務的能力,我們亦為中國及海外的客戶提供不同類型的物流服務。我們供客戶在物流價值鏈中靈活選擇需要我們提供的服務,如貨運代理、清關、攬收、倉庫運作、運輸及最後一公里配送等。我們依據客戶的具體要求定製解決方案,並制定適合客戶需求的物流解決方案。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跨境電子商務物流市場高度分散,按2022年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服務產生的收益計,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業的五大本地參與者合共佔市場份額的2.5%。於2022年,按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收益計,本集團在中國本地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服務供應商中排名介乎25名至30名,其收益人民幣10億元佔市場份額的0.03%。

我們直接經營服務網點網絡,提供端到端物流價值鏈內的包裹攬收、倉儲、安檢、打包、標籤及分揀服務,而供應商(包括空運/海運港口營運商、航空及遠洋承運商、報關代理及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經營空運/海運港口營運、清關、國際長途運輸及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我們的物流業務模式讓我們以有限資本支出快速擴大網絡,並根據客戶的預算及偏好為客戶提供特快、標準或經濟配送服務選項。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 2020財政年度 | 效年度 | | | 2021財政年度 | 年度 | | | 2022財政年度 | 年度 | | | 2022年六個月 | 個月 | | | 2023年六個月 | 個月 | |
|-----------|-----------|----------|---------------------------------|------|----------------------------------|----------|---------------------------------|------------|----------------------------------|----------|---------------------------------|------|----------------------------------|-----------|--------|-------------|-------------------------------|----------|----------------------------------|----------|
| | | | | | | | 毛利/ | 毛利 | | | | | | | | | | | | |
| | 收益 | 42= | 毛利 | 毛利 | 收益 | | (毛襴) | (毛損)率 | 收益 | | 毛利 | 毛利 | 收益 | | 电 | 毛利率 | 收益 | | 毛利 | 毛利 |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人民幣 | |
| | 充 | <i>%</i> | $\neq_{\overline{\mathcal{K}}}$ | 88 | $\neq_{\widetilde{\mathcal{H}}}$ | <i>%</i> | $\neq_{\overline{\mathcal{K}}}$ | <i>8</i> % | $\neq_{\widetilde{\mathcal{K}}}$ | % | $\neq_{\overline{\mathcal{I}}}$ | 38 | $\neq_{\widetilde{\mathcal{K}}}$ | <i>88</i> | \neq | <i>18</i> 6 | $f_{\widetilde{\mathcal{I}}}$ | 88 | $\neq_{\widetilde{\mathcal{K}}}$ | <i>%</i> |
| | | | | | | | | | | | | | (未經審核) | | (未經審核) | | | | |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特快配送(1) | 673,479 | 44.5 | 77,159 | 11.5 | 296'609 | 45.1 | 979,67 | 13.1 | 767,012 | 61.2 | 907'99 | 8.6 | 378,754 | 62.1 | 30,526 | 8.1 | 341,758 | 50.7 | 17,081 | 5.0 |
| 一標準配送。 | 379,153 | 25.1 | \$ | 0.2 | 415,516 | 30.7 | (19,527) | (4.7) | 177,468 | 14.2 | 10,821 | 6.1 | 99,336 | 16.3 | 8,432 | 8.5 | 233,367 | 34.6 | 23,785 | 10.2 |
| 一經濟配送。 | 302,588 | 20.0 | 16,949 | 5.6 | 51,449 | 3.8 | 130 | 0.3 | 35,956 | 2.9 | 3,536 | 8.6 | 18,737 | 3.1 | 1,252 | 6.7 | 14,784 | 2.2 | 3,395 | 23.0 |
| | 1,355,220 | 9.68 | 95,052 | 7.0 | 1,076,932 | 79.6 | 60,279 | 5.6 | 980,436 | 78.3 | 80,565 | 8.2 | 496,827 | 81.5 | 40,210 | 8.1 | 589,909 | 87.5 | 44,261 | 7.5 |
| 貨運代理 | 98,858 | 6.5 | 5,114 | 5.2 | 225,705 | 16.7 | 21,322 | 9.4 | 203,028 | 16.2 | 4,332 | 2.1 | 88,185 | 14.5 | (820) | (6.0) | 40,476 | 0.9 | 2,677 | 9:9 |
| 其他物流服務4 | 58,070 | 3.9 | 23,058 | 39.7 | 51,049 | 3.7 | 18,255 | 35.8 | 68,519 | 5.5 | 19,768 | 28.9 | 24,729 | 4.0 | 619'6 | 38.9 | 43,525 | 6.5 | 7,517 | 17.3 |
| 数 | 1,512,148 | 100.0 | 123,224 | 8.1 | 1,353,686 | 100.0 | 93866 | 7.4 | 1,251,983 | 100.0 | 104,665 | 8.4 | 609,741 | 100.0 | 49,009 | 8.0 | 673,910 | 100.0 | 54,455 | 8.1 |

附註:

(1) 使用特快配送服務配送的包裹需要約3至5個營業日送達最終目的地。

(2) 使用標準配送服務配送的包裹需要約6至9個營業日送達最終目的地。

(3) 使用經濟配送服務配送的包裹需要約10個或以上營業日送達最終目的地。

其他物流服務包括(i)清關/攬收/配送;(ii)行業訂製解決方案及(iii) OGP/OSP服務 4 我們與國際及國家級供應商緊密合作,提供多種物流服務,以建立國際物流網絡。 我們自2005年起與客戶/供應商集團G(一間財富500強、在美國成立的跨國物流公司集 團)維持業務關係。自我們於2017年收購航港集團以來,我們亦成為供應商集團K(一間 在美國創立,並在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財富500強德國物流公司集團)之業務夥伴, 其在我們收購航港集團前與航港集團已有超過七年的業務關係。於往績記錄期,我們 與逾1,100名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全賴該完善的供應商網絡,我們方能夠提供端到端 跨境配送服務至全球多個國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曾配送包裹至超過220個國家/地區。

自COVID-19爆發以來,消費者的習慣發生重大變化,推動電子商務產業的發展。本集團受益於2020年下半年的高出口需求,於2020財政年度錄得最高計費重量約19.4百萬公斤,為往績記錄期的最高紀錄。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收益呈下降趨勢。收益由2020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12.1百萬元減少至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53.7百萬元,主要由於經濟配送服務收益減少,乃由於萬國郵政聯盟採用「Option V」郵政酬金制度,導致從中國配送至美國的郵政費用大幅增加,因此,我們的經濟配送服務變得不受歡迎。於2022財政年度,收益進一步減少至約人民幣1,252.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出口目的地北美之包裹數量及計費重量減少,導致提供標準配送服務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38.0百萬元。此減幅乃歸因於2022財政年度為改善盈利能力而轉變營銷策略。我們提升價格、降低促銷活動的強度及折扣並轉往利潤較高的服務。儘管此等措施提升毛利,但同時亦減少業務量、包裹數量及計費重量,導致2022財政年度的收益有所減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者有所增加。該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客戶Q採購約人民幣150.7百萬元的標準配送服務,導致提供標準配送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34.0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收益的增加被貨運代理服務收益

减少約人民幣47.7百元所部分抵銷,主要原因是海運及空運代理服務收益減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比較 | 一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毛利率及淨利潤率收窄,與同行其他公司一致。我們與上游供應商就上調運輸成本、季節性附加費及燃油附加費的議價能力相對有限,因為彼等擁有更廣泛的國際配送網絡以及地面運輸及飛機機隊。此外,在競爭如此激烈的行業中經營,對我們為客戶及時且全面調整價格的能力帶來巨大壓力。該等因素導致毛利率受壓,繼而影響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在往績記錄期,我們超過90%的銷售成本來自物流成本,主要包括(i)轉運過程的成本;(ii)國際長途運輸及最後一公里配送過程的成本;(iii)空運的運費;(iv)海運的運費;(v)地面運輸的運費;(vi)清關/攬收/配送的處理成本;(vii)行業定製解決方案的雜項成本;及(viii)OGP/OSP服務中涉及的地面運輸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定價政策 — 維持盈利 | 及「財務資料 — 銷售成本 | 各節。

我們的競爭優勢

董事相信以下競爭優勢將有助我們保持於物流業內的地位,並增加我們於物流業內的市場份額。

- (a) 我們擁有廣泛的服務網點及供應商網絡,地理覆蓋範圍廣且服務類型多元;
- (b) 我們於服務物流業上有逾19年已然確立的往績記錄,讓我們了解並切合客戶 所需,從而鞏固與客戶的關係;
- (c) 我們的管理團隊經驗豐富、擁有良好往績記錄;及
- (d) 我們擁有專利的資訊科技系統,助我們提升營運效率。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一節。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達致可持續增長、進一步鞏固我們於中國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服務業的市場地位,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我們擬通過以下業務策略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

- 實現更大規模及更高載能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影響力,包括(i)在中國設立新的服務網點;及(ii)擴充及/或升級我們在中國的現有服務網點;及
- 投資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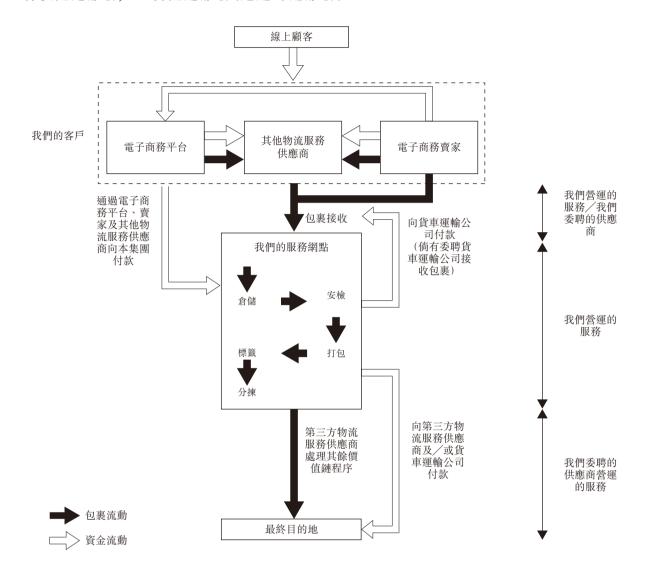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的業務模式主要涉及提供以下各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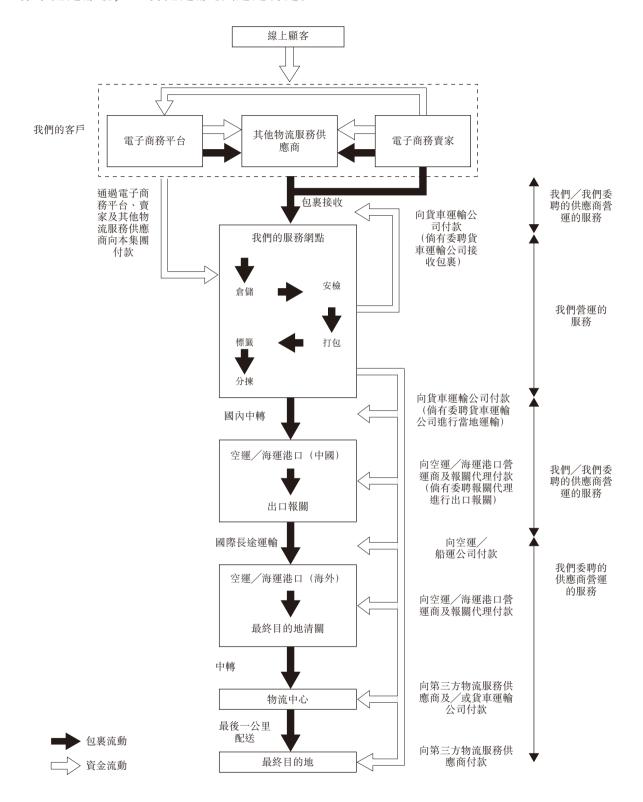
(i)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我們於整個端到端物流價值鏈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國際物流服務,將包裹運送至目的地國家或地區。我們的服務涵蓋跨境物流價值鏈所有主要方面,包括包裹接收、倉儲、安檢、打包、標籤、分揀、出口報關、國際長途運輸、清關及最後一公里配送。僅供說明用途,下圖說明完成一般端到端跨境配送訂單的流程:

特快配送服務/經濟配送服務(透過郵遞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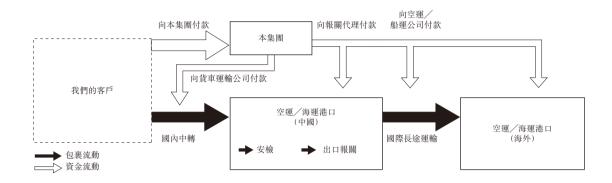


標準配送服務/經濟配送服務(透過海運)



(ii) 貨運代理

我們作為集成商,通過空運、海運及地面運輸等不同配送方式,組織及協調包裹從來源地港口到最終目的地港口的配送,以提供貨運代理服務。僅供説明用途,下圖説明我們的貨運代理服務應在物流價值鏈的何等部分進行:



(iii) 其他物流服務

我們提供整合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增值供應鏈解決方案,滿足不同行業客戶的特殊需求。我們的其他物流服務主要分類為(i)清關/攬收/配送;(ii)行業訂製解決方案;及(iii)OGP/OSP服務。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業務模式 | 一節。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一般包括電子商務平台、電子商務賣家、其他物流服務供應商及傳統貿易商。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電子商務相關客戶。於2020財政年度、2021財政年度、2022財政年度及2023年六個月各年度/期間,對我們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進行的銷售分別約為人民幣346.8百萬元、人民幣432.2百萬元、人民幣357.3百萬元及人民幣304.4百萬元,佔總收益約22.8%、31.9%、28.5%及45.2%,而對我們各年度/期間的最大客戶進行的銷售則分別約為人民幣106.4百萬元、人民幣218.6百萬元、人民

幣153.3百萬元及人民幣150.7百萬元,佔總收益約7.0%、16.1%、12.2%及22.4%。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與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建立了介乎2年至18年的業務關係。

有關我們的客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客戶」一節。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一般包括空運/海運港口營運商、航空及遠洋承運商、報關代理以及國際及國家級物流服務供應商。於2020財政年度、2021財政年度、2022財政年度及2023年六個月,我們從各年度/期間的五大供應商進行的採購分別約為人民幣823.3百萬元、人民幣602.4百萬元、人民幣669.6百萬元及人民幣368.4百萬元,佔採購總額約61.4%、50.6%、61.2%及62.3%,而從最大供應商供應商集團K進行的採購則分別為人民幣379.4百萬元、人民幣301.6百萬元、人民幣474.8百萬元及人民幣235.0百萬元,佔採購總額約28.3%、25.3%、43.4%及39.8%。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與各年度/期間的五大供應商建立了2年至18年的業務關係。

有關我們對供應商集團K的依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供應商—對供應商集團K的依賴 |一節。

關鍵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呈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 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財務資料及其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摘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 | 2020財政年度 | 2021財政年度 | 2022財政年度 | 2022年六個月 | 2023年六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未經審核) | |
| 收益 | 1,512,148 | 1,353,686 | 1,251,983 | 609,741 | 673,910 |
| 銷售成本 | (1,388,924) | (1,253,830) | (1,147,318) | (560,732) | (619,455) |
| 毛利 | 123,224 | 99,856 | 104,665 | 49,009 | 54,455 |
| 年/期內溢利 | 52,695 | 36,892 | 25,797 | 13,750 | 10,917 |
|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52,715 | 36,932 | 25,766 | 13,705 | 11,342 |
| —非控股權益 | (20) | (40) | 31 | 45 | (425) |
| | 52,695 | 36,892 | 25,797 | 13,750 | 10,917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標準計量。我們相信,下文所 載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能為投資者提供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有用信息,以 助其以管理層相同的方式整體了解我們過往業績及未來前景。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扣除上市開支後的年度利潤。鑒於上市費用因股份發售而產生,因此於往績記錄期內一直進行調整。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應與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綜合損益或財務狀況表分開考慮,亦不應取代對綜合損益或財務狀況表的分析。此外,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詞彙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報的類似計量作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各相關年度/期間的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 2020財政年度 | 2021財政年度 | 2022財政年度 | 2022年六個月 | 2023年六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內溢利 <i>經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 | 52,695 | 36,892 | 25,797 | 13,750 | 10,917 |
| 上市開支 | _ | _ | 13,230 | 4,107 | 10,486 |
| 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52,695 | 36,892 | 39,027 | 17,857 | 21,403 |
| 年/期內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3.5% | 2.7% | 3.1% | 2.9% | 3.2% |

收益

自2020年以來,COVID-19爆發影響了全球經濟,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大部分時間的財務表現造成影響。為應對COVID-19疫情,中國政府在2020年至2022年期間不時採取措施遏制病毒傳播。於2023年5月,世界衛生組織終止COVID-19的全球緊急狀態,宣佈COVID-19已成為一個既定持續的健康問題,不再是構成國際關注的公共衛生突發事件。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COVID-19爆發亦大幅改變消費者的習慣,消費模式由傳統的線下購物加快轉型至線上渠道及平台,推動跨境電子商務行業進一步發展及擴大。尤其是,受COVID-19肆虐全球的影響,本集團受惠於2020年下半年中國對其他國家的抗疫物資及其他必需品的高出口需求。2020財政年度端到端跨境物流服務的計費重量約為19.4百萬公斤,為往績記錄期所錄得的最高計費重量。此上升水平可歸因於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運送更多銷售物品,包括抗疫物資及其他必需品。誠如弗若斯特沙利

文所確認,2021年全球防疫物資供應較2020年更穩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經營業績比較—2021財政年度與2020財政年度的比較」一節。

收益由2020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51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8.4百萬元或約10.5%至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53.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提供經濟配送服務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51.2百萬元,主要由於萬國郵政聯盟採納「Option V」郵政酬金制度,大幅提升由中國運配送至美國的小包裹所收取的費率,導致透過經濟配送服務由中國配送至美國的包裹數量下降;部分被貨運代理服務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26.8百萬元或約128.3%所抵銷,主要由於我們於2021財政年度向客戶收取的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的費用增加所致。在COVID-19疫情爆發後,市場運力短缺,但我們能夠根據框架協議從供應商處獲得艙位及貨櫃,以維持我們的貨運代理服務,並導致該服務於2021財政年度錄得的收益以及毛利增加。2021財政年度中國貨櫃供應短缺主要由於2020年下半年出口需求旺盛,許多貨櫃被運出中國。

我們的收益由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5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1.7百萬元或約7.5%至2022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252.0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提供標準配送服務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38.0百萬元,主要由於(i)向北美出口貨物產生的收益減少;及(ii)我們的營銷策略轉變,由2021財政年度進行促銷轉為2022財政年度向客戶提供更多元化服務,部分被提供特快配送服務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57.0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為維持我們在相關時間的市場地位而向客戶收取的費用減少,導致計費重量從2021財政年度約9.7百萬公斤增加至2022財政年度約13.8百萬公斤。

收益由2022年六個月約人民幣60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4.2百萬元或約10.5%至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673.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客戶Q(我們於2023年六個月內的五大客戶之一)採購標準配送服務約人民幣150.7百萬元,導致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項下提供標準配送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34.0百萬元,部分被(i)提供特快配送服務的收

益減少約人民幣37.0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加劇導致我們的平均售價下降;及(ii)貨運代理服務收益減少約人民幣47.7百萬元,主要由於(i)海運代理服務需求減少;及(ii)自2022財政年度下半年以來,我們決定不再與供應商重續包板協議的策略,導致業務量下降。

有關淮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比較 | 一節。

毛利及毛利率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在端到端跨境配送方面錄得相對穩定的毛利率,惟2021財政年度除外,該期間毛利率下降至約5.6%。該下降主要由於(i)來自經濟配送服務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萬國郵政聯盟採用「Option V」郵政酬金制度,導致由中國配送至美國的小包裹的配送成本增加;及(ii)標準配送服務產生毛損率約4.7%,原因是我們透過與一達通的業務關係,在電子商務平台阿里巴巴國際站進行促銷活動,以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建立業務,以及於2021年採購額外航空艙位而支付更高價格。

就貨運代理而言,由於貨運代理三大服務線的表現各異,本集團的毛利率出現波動。我們的貨運代理服務整體毛利率由2020財政年度的約5.2%上升至2021財政年度的約9.4%,此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海運代理服務毛利率由2020財政年度的約3.8%上升至2021財政年度的約11.5%,此乃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21財政年度向客戶收取的運費增加,並在成本基礎上加價所致。我們的貨運代理服務的整體毛利率下降至2022財政年度的約2.1%,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空運代理服務產生毛損率約3.9%,此乃由於在2021財政年度結束時保留艙位所產生的成本較高,以及2022財政年度運費下降所致。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節選部分説明—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一節。

毛利由2020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23.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3百萬元或約18.9%至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9.9百萬元,而整體毛利率由2020財政年度約8.1%下降至2021財政年度約7.4%。毛利下降主要由於經濟配送服務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及上文所述標準配送服務產生的毛損所致。

毛利由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約4.8%至2022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04.7百萬元,而整體毛利率由2021財政年度約7.4%上升至2022財政年度約8.4%。該增幅乃主要由於(i)標準配送服務分部於2022財政年度確認毛利約人民幣10.8百萬元,而於2021財政年度則錄得毛損約人民幣19.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2財政年度減低促銷活動強度及減少折扣;(ii)經濟配送服務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由於2022財政年度引進新的配送路線及方式;及(iii)來自其他物流服務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清關、攬收及配送服務毛利率相對穩定,惟部分被(i)特快配送服務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向客戶收取的費用增幅小於銷售成本的增加以維持價格的競爭力)及(ii)貨運代理服務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由於空運及海運運力逐步恢復導致運費下降)所抵銷。整體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標準配送分部表現改善,由毛損轉為毛利,以及來自提供經濟配送服務的毛利率增加。

毛利由2022年六個月約人民幣4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百萬元或約11.2%至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54.5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2022年六個月約8.0%輕微上升至2023年六個月約8.1%。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標準配送服務毛利增加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上述客戶Q的收益,惟部分被特快配送服務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3.4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上述平均售價下降所致。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比較 | 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整體毛利率較低。銷售成本的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進一步削弱毛利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我們身處具競爭力的行業且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有限,或會進一步削弱我們的毛利率及淨利潤率,導致我們的盈利能力受到嚴重不利影響。」一節。

年/期內溢利

2023年六個月的溢利由2022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或21.0%至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0.9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i)行政及其他開支增加約人民幣7.1百萬元;及(ii)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0.8萬元,部分被毛利增加約人民幣5.5百萬元所抵銷。

2022財政年度的溢利由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約30.1%至2022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5.8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2022財政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

2021財政年度的溢利由2020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8百萬元或約30.0%至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6.9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下經濟配送服務及特快配送服務的收益減少。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比較」一節。有關維持盈利能力的措施,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定價政策 — 維持盈利能力 | 一節。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0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8百萬元至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6.9百萬元,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約人民幣23.3百萬元,主要由於經濟配送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乃由於萬國郵政聯盟採納「Option V」郵政酬金制度導致收益減少;(ii)管理及行政人員的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業務發展而增加管理及財務人員人數;及(iii)銷售開支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人員薪金增加以及向電子商務平台客戶推廣我們的

服務的營銷開支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並部分被(i)融資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5百萬元; 及(ii)所得税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2百萬元所抵銷。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1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百萬元至2022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0百萬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由於標準配送服務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0.8百萬元的綜合影響,並部分被(i)銷售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通過我們與一達通的業務關係增加員工人數,為電子商務平台阿里巴巴國際站開發新服務;及(ii)所得税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所抵銷。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2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至2023年六個月約人民幣21.4百萬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Q收益增加,導致標準配送服務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15.4百萬元;(ii)貨運代理服務毛利約為人民幣2.7萬元,主要由於來自地面運輸的毛利增加所致;及(iii)其他收入、損益淨額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的綜合影響所致,並部分被(i)銷售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六個月我們招聘額外員工以開發和規劃指定用於標準配送服務的新服務,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及(iii)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借款利息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所抵銷。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摘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資產 | 345,217 | 492,461 | 426,903 | 528,930 |
| 流動負債 | 145,965 | 112,653 | 97,922 | 169,605 |
| 非流動資產 | 184,119 | 182,131 | 187,380 | 182,479 |
| 非流動負債 | 6,753 | 11,464 | 7,556 | 3,523 |
| 流動資產淨值 | 199,252 | 379,808 | 328,981 | 359,325 |
| 資產淨值 | 376,618 | 550,475 | 508,805 | 538,281 |
| 非控股權益 | 54 | 14 | 45 | (380) |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199.3百萬元、人民幣379.8百萬元、人民幣329.0百萬元及人民幣359.3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由約人民幣199.3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79.8百萬元,主要由於(i)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約人民幣65.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向一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股份;(ii)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上市開支以及就提供空運艙位、國際配送服務及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及按金有所增加;及(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約人民幣62.2百萬元,原因是投資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減少至約人民幣329.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約人民幣86.9百萬元,主要因為贖回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到期所致,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i)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一間供應商提供美國清關服務的預付款項增加,以及向供應商支付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按金導致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及(ii)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供海運代理服務及標準配送服務的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於2023年6月30日,流動資產淨值增加至約人民幣359.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9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六個月來自客戶Q的收益增加,其中於2023年六個月與客戶Q超過75%的交易乃於2023年4月、5月及6月進行,由於結算過程冗長而本集團與客戶Q之間的結算期一般約為三個月,其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採購隨業務增長而增加,尤其是與客戶Q的業務迅速增長;及(ii)借款增加約人民幣5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一間中國的銀行訂立四份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4.0百萬元的貸款協議。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我們錄得資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376.6百萬元、人民幣550.5百萬元、人民幣508.8百萬元及人民幣538.3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增加主要由於發行股份約人民幣137.2百萬元,部分被2021財政年度溢利增加約人民幣36.9百萬元所抵銷。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回購及註銷股份約人民幣70.7百萬元,部分被(i)於其他全面收益下確認的匯兑收益約人民幣3.2百萬元;及(ii) 2022財政年度溢利約人民幣25.8百萬元所抵銷。於2023年6月30日,資產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i)期內溢利約人民幣10.9百萬元;(ii)於其他全面收益下確認的匯兑收益的歷兑收益約人民幣5.3百萬元;及(iii)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注資約人民幣13.3百萬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流動資產淨值」及「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討論」各節。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 | 2020財政年度 | 2021財政年度 | 2022財政年度 | 2023年六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 102,700 | 7,290 | 23,728 | (58,902) |
| 淨額 | (15,529) | (46,409) | 77,756 | (3,573)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淨額 | (57,537) | 104,470 | (79,363) | 54,011 |
| 淨額 | 29,634 | 65,351 | 22,121 | (8,464) |

2023年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8.9百萬元,為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20.9百萬元、營運資金負變動約人民幣71.6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8.2百萬元的共同影響。營運資金負變動主要反映(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98.2百萬元;(iii)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iii)合約負債減少約人民幣1.3百萬元;及(iv)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4.7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所抵銷。

有關現金流量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綜合現金流量表」 一節。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 | 2020財政年度 | 2021財政年度 | 2022財政年度 | 2023年六個月 |
|------------------------|----------|----------|----------|----------|
| 流動比率 | 2.4倍 | 4.4倍 | 4.4倍 | 3.1倍 |
| 資本負債比率 ^(附註) | 8.9% | 3.4% | 3.9% | 12.1% |
| 總資產回報率 | 10.0% | 5.5% | 4.2% | 1.5% |
| 股本回報率 | 14.0% | 6.7% | 5.1% | 2.0% |
| 淨利潤率 | 3.5% | 2.7% | 2.1% | 1.6% |

附註: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相應年末的總負債(包括應付一名董事的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 益再乘以100%計算。

概要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淨利潤率較低。銷售成本的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進一步削弱淨利潤率。有關該等財務比率的詳細計算方式,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分析」一節。

營運數據概要

我們定期審查若干主要營運數據,以評估我們的核心業務營運、識別趨勢、制定 財務預測並作出戰略決策。下表為我們所示年度/期間的部分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的 主要營運數據:

| | | | 2020財政年度 | | |
|-----------|-----------|--------------|----------|------------|----------------------|
| | | | 平均價格 | 平均收益 | |
| | 包裹數量(附註1) | 計費重量(附註2) | (每公斤 | (每包裹 | 平均計費重量 |
| | (千件) | (千公斤)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 — 特快配送 | 1,261 | 11,439 | 58.9 | 534.1 | 9.1 |
| — 標準配送 | 9,142 | 4,315 | 87.9 | 41.5 | 0.5 |
| — 經濟配送 | 6,815 | 3,608 | 83.9 | 44.4 | 0.5 |
| 總計 | 17,218 | 19,362 | 70.0 | 78.7 | 1.1 |
| | | | 2021財政年度 | | |
| | | | | 75 15 11 N | |
| | | N # 7 P (#1) | 平均價格 | 平均收益 | ~ //)/ # ~ P |
| | 包裹數量(附註1) | 計費重量(附註2) | (每公斤 | (毎包裹 | 平均計費重量 |
| | (千件) | (千公斤)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 —特快配送 | 825 | 9,722 | 62.7 | 739.4 | 11.8 |
| —標準配送 | 5,568 | 5,293 | 78.5 | 74.6 | 1.0 |
| —經濟配送 | 918 | 1,080 | 47.6 | 56.0 | 1.2 |
| 總計 | 7,311 | 16,095 | 66.9 | 147.3 | 2.2 |

概要

| | | | 2022財政年度 | | |
|------------------|-------------------------------|--------------------------------|-----------------------|-----------------------|-------------------|
| | 包裹數量 ^(附註1) (千件) | 計費重量 ^(附註2) (千公斤) | 平均價格 (每公斤 人民幣元) | 平均收益 (每包裹 人民幣元) | 平均計費重量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 — 特快配送 | 876 | 13,798 | 55.6 | 875.6 | 15.8 |
| —標準配送 | 1,655 | 2,308 | 76.9 | 107.2 | 1.4 |
| — 經濟配送 | 278 | 1,055 | 34.1 | 129.3 | 3.8 |
| 總計 | 2,809 | 17,161 | 57.1 | 349.0 | 6.1 |
| | | | 2022年六個月 | | |
| | | | 平均價格 | 平均收益 | |
| | 包裹數量 ^(附註1) (千件) | 計費重量 ^(附註2) (千公斤) | (每公斤 人民幣元) | (每包裹 人民幣元) | 平均計費重量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i>T1</i> +) | (TZ7)) | 八氏 带儿) | 八氏 常儿) | (母包表公川) |
| — 特快配送 | 425 | 6,807 | 55.6 | 891.2 | 16.0 |
| — | 857 | 1,238 | 80.2 | 115.9 | 10.0 |
| — 標準配送 — 經濟配送 | 155 | 530 | 35.4 | 120.9 | |
| | | | | | 3.4 |
| 總計 | 1,437 | 8,575 | <u>57.9</u> | 345.7 | 6.0 |
| | | | 2023年六個月 | | |
| | | | 平均價格 | 平均收益 | |
| | 包裹數量 ^(附註1) (千件) | 計費重量 ^(附註2) (千公斤) | (每公斤 人民幣元) | (每包裹 人民幣元) | 平均計費重量(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177) | (727) | 八瓦市儿) | 八氏市儿 | (母也袭公川) |
| — 特快配送 | 430 | 6,795 | 50.3 | 794.8 | 15.8 |
| — 標準配送 | 3,011 | 2,314 | 100.8 | 77.5 | 0.8 |
| — 經奔配送 — 經濟配送 | 103 | 679 | 21.8 | 142.9 | 6.6 |
| | | | | | |
| 總計 | 3,544 | 9,788 | 60.3 | 166.5 | 2.8 |

附註:

⁽¹⁾ 包裹是指在同一發貨單下配送至同一地點的單個或多個包裹。

⁽²⁾ 計費重量為實際重量及體積重量之間的較高者。體積重量的計算方法為將包裹體積(以立方厘米為單位)除以5,000。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我們的主要營運數據 | 一節。

定價政策

我們在釐定向客戶收取的費用時一般採納成本加成法,並考慮以下因素:(i)包裹量;(ii)競爭對手提供的現行市場費率;(iii)服務成本;(iv)季節性;(v)合理利潤率;及(vi)業務關係年期及未來商機。

有關定價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客戶—定價政策」 一節。

控股股東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子越及天遠控股有限公司將分別於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8.3607%及5.3815%中擁有權益(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子越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王先生全資擁有。天遠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由杭州愛遠(有限合夥)全資擁有的公司,王先生在該有限合夥約37.88%股權中擁有權益。

因此,在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王先生將透過子越及天遠控股有限公司於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約33.7422%中擁有權益(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王先生、子越、天遠控股有限公司及杭州愛遠(有限合夥)為一組控股股東。有關控股股東的持股狀況及資料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各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股份發售涉及若干風險,有關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 一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因素包括:

• 全球經濟及社會狀況的變動嚴重影響我們的跨境電子商務物流服務供應商業務。

- 部分向美國運輸貨物的客戶受惠於若干稅務豁免制度,未來可能有所變動。 在此情況下,該等客戶的營運可能會受負面影響,從而影響我們從該等客戶 產生的收益。
-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具有週期性。隨著COVID-19爆發及擴散減緩,在往績 記錄期達到的業務及財務業績日後未必可持續。
- 我們面臨與惡劣天氣狀況和其他自然災害、流行病及其他疫症爆發有關的風險。
- 我們於競爭激烈的行業營運,倘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或會受損。
- 我們在調整售價以充分反映成本上升趨勢方面或會遇到困難,可能會對我們 的毛利率產生嚴重負面影響。
- 商譽減值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所得款項用涂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06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股份0.90港元至1.22港元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惟並未扣除任何額外酌情獎勵費)後,我們估計將自股份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0.0百萬元(相當於約88.5百萬港元)。我們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如下:(a)約人民幣65.5百萬元(相當於約72.6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1.9%,預計將用作在中國設立新服務網點以及擴大及升級現有服務網點;(b)約人民幣14.4百萬元(相當於約15.8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0%,預計將用作投資及升級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及(c)約人民幣0.1百萬元(相當於約0.1百萬港元),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0.1%,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上市開支

董事認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預期將受到與股份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的不利影響,上市開支屬非經常性性質。股份發售的上市開支總額(主要包括已付或應付專業人士的費用以及包銷費和佣金)估計約為人民幣54.2百萬元(根據每股發售股份1.06港元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及140,000,000股發售股份計算),佔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的40.4%,其中(i)包銷相關開支(包括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5.4百萬元;及(ii)非包銷相關開支約為人民幣48.8百萬元(包括(a)法律顧問及會計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及(b)保薦人費用等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18.7百萬元)。估計上市費用總額中,(i)約人民幣13.9百萬元預計將於上市時從權益中扣除;及(ii)約人民幣40.3百萬元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開支,其中約人民幣23.7百萬元已於2023年6月30日確認,而約人民幣14.5百萬元預計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確認。

近期發展

COVID-19的影響

自2020年以來,COVID-19爆發影響了全球經濟,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大部分時間的財務表現造成影響。為應對COVID-19疫情,中國政府在2020年至2022年期間不時採取措施遏制病毒傳播。於2023年5月,世界衛生組織終止COVID-19的全球緊急狀態,宣佈COVID-19已成為一個既定持續的健康問題,不再是構成國際關注的公共衛生突發事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23年六個月端到端跨境配送業務線下的特快配送、標準配送及經濟配送選項的每公斤售價整體較2022財政年度低。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平均售價及物流成本整體已從COVID-19期間降至接近COVID-19前水平,符合市場趨勢。因此,本集團因此已參考市場情況調整我們的售價以保持我們的市場競爭力。同時,預期2023財政年度預估銷量的增加將緩解2023財政年度預估售價較低的影響。

有關COVID-19對我們業務營運的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COVID-19的影響」一節。

有關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及上市的法規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施行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發行上市的境內企業,應當依照該辦法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報送備案報告、法律意見書等有關材料,真實、準確、完整地説明股東資訊等情況。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的,發行人應當指定一間主要境內營運實體為境內責任人,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我們接獲中國證監會發出日期為2023年8月17日的備案通知,表明我們已完成備案申請。儘管如此,倘在未來發生任何對我們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或未能在備案通知發出之日起12個月內完成境外證券上市,我們有責任向中國證監會報告該等事件或更新備案申請。本集團有責任在海外提呈發售及上市成功後向中國證監會報告。

涉及在美國使用最低豁免水平的商業活動

根據我們的美國關稅法律顧問,1930年關稅法(Tariff Act of 1930)第321條(編入美國法典第19章第1321(a)(2)(C))(「最低豁免水平」)授權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護局(「海關及邊境保護局」)允許若干物品免徵關稅、稅項及費用,其中「每人在一天內進口物品在裝運國家的公平零售總值」低於800美元。符合該等標準的貨物可根據第86類進口類別使用非正式入境程序入境。

最低豁免水平允許進口商避免支付可能適用的普通關稅(及正式入境程序)。最低豁免水平亦可能允許進口商避免支付適用於進口的其他額外關稅。對於向美國出口原產於中國的貨物的各方而言,至關重要的是,根據「1974年貿易法」(Trade Act of 1974)(「第301條關稅」)第301條對中國物品徵收7.5%至25%關稅的貨物可能會被徵收使用最低豁免水平免稅進口。就我們的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而言,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配送價值於800美元或以下的包裹到美國,數量佔本集團所配送的包裹總數的90%以上,該等包裹乃指在同一發貨單下配送至同一地點的一個或多個包裹。特別是,在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產生的收益中,2020財政年度、2021財政年度、2022財政年度、2022年六個月及

2023年六個月寄送至美國的包裹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798.6百萬元、人民幣691.8 百萬元、人民幣595.2百萬元、人民幣275.4百萬元及人民幣456.8百萬元,佔相應期間的 總收益約52.8%、51.1%、47.5%、45.2%及67.8%。

於2023年,美國國會上提呈兩項法律草案以限制最低豁免水平,即「進口安全與公平法」(Import Security and Fairness Act (ISFA))及「2023年最低限度互惠法」(De Minimis Reciprocity Act of 2023 (DMRA))。該兩項草案雖然內容各異,但兩者均建議將從中國進口至美國的貨品排除在最低豁免水平之外。誠如我們的美國關稅法律顧問所告知,倘任何一項草案以現行形式獲立法實施,目前合資格享有最低豁免水平的包裹將不再獲有關豁免,並須經正式入境程序進入美國。

正式入境程序可能設有若干額外資料及文件規定。因此,客戶可能因正式入境程序的任何文件規定而產生更多行政成本及為確保文件準確而產生合規成本。我們亦可能為協助客戶或根據新海關及邊境保護局規定協調貨物運輸而需投放更多時間及資源,導致成本上升。

在我們的營運中,我們一般不會擔任配送至美國的包裹的登記進口商。因此,我們毋須負責處理及預先支付配送包裹所涉及的關稅(如有),亦不擬於可見未來如此行事。因此,誠如我們的美國關稅法律顧問所告知,倘我們可繼續不擔任登記進口商,在最低豁免水平出現嚴重限制時,我們不會直接承擔美國的成本及關稅上升。最低豁免水平的建議變動會導致客戶承擔額外費用及成本。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倘最低豁免水平如美國關稅法律顧問所告知般修訂,中國電子商務平台可能選擇將成本轉嫁至客戶、自行承擔額外費用或結合上述兩者。儘管如此,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由於有關產品在上述最低豁免水平變動後的價格仍相對較低,美國消費者者亦可能繼續購買彼等於有關變動前購買的中國產品。因此,董事認為,(a)最低豁免水平的潛在變化不會對我們運送至美國的貨物的成本結構產生重大影響;及(b)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有限。

然而,預測消費者行為本質上難以預測。因此,我們的收益可能會減少。此外, 由於更繁重的輸入流程及相關開支,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增加。此外,我們亦無法向 閣 下保證,我們將成功與所有客戶進行談判,彼等將承擔與額外正式入境流程相關的所 有成本,並對因文件或貨物本身而導致的任何不遵守美國海關法的行為承擔責任。即 使我們能夠這樣做,我們仍然可能成為因任何此類違規行為而引起的任何調查、指控 和訴訟的當事人,對於捍衛及損害我們的品牌聲譽來說代價高昂。

有關(a)最低豁免水平的潛在變化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及(b)我們的緩解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涉及在美國使用最低豁免水平的商業活動」一節。

與客戶Q的業務發展

本集團於2023年1月與客戶Q開始業務關係,該客戶為本集團2023年六個月的五大客戶之一。於2023年六個月,客戶Q貢獻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50.7百萬元,佔2023年六個月總收益約22.4%。

有關與客戶Q的業務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我們的客戶 — 與客戶Q的業務發展」一節。

往績記錄期後營運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端到端配送服務的若干主要營運數據: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 | 包裹數量(附註1) | 計費重量(附註2) | 平均計費重量 |
|-----------|-----------|-----------|---------|
| | (千件) | (千公斤) |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特快配送 | 187 | 3,124 | 16.7 |
| — 標準配送 | 4,688 | 2,588 | 0.6 |
| — 經濟配送 | 54 | 326 | 6.1 |
| 總計 | 4,929 | 6,038 | 1.2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 | 包裹數量(附註1) | 計費重量(附註2) | 平均計費重量 |
|-----------|-----------|-----------|---------|
| | (千件) | (千公斤) | (每包裹公斤) |
| 端到端跨境配送服務 | | | |
| — 特快配送 | 209 | 3,351 | 16.0 |
| — 標準配送 | 386 | 484 | 1.3 |
| — 經濟配送 | 69 | 316 | 4.6 |
| 總計 | 664 | 4,151 | 6.3 |

附註:

- (1) 包裹是指在同一發貨單下配送至同一地點的單個或多個包裹。
- (2) 計費重量為實際重量及體積重量之間的較高者。體積重量的計算方法為將包裹體積(以 立方厘米為單位)除以5,000。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計費重量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4.2百萬公斤增加至約6.0百萬公斤,主要歸因於標準配送服務的計費重量增加約2.1百萬公斤,主要來自客戶Q的業務量增加。標準配送服務的包裹數量亦從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0.4百萬個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4.7百萬個,主要歸因於來自客戶Q的業務量增加。一般而言,客戶Q每個包裹的平均計費重量較其他客戶輕。鑒於來自客戶Q的包裹數量在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標準配送服務包裹總數中佔重大比例,我們的標準配送服務每個包裹的平均計費重量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1.3公斤下降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0.6公斤。

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續側重於電子商務跨境物流服務,且我們的業務模式維持不變。

董事確認,除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所披露的估計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本節內「近期發展— COVID-19的影響」一段所披露2023財政年度本集團服務的預估售價下降外,自2023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

概要

無重大不利變動,亦並無於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和市場狀況發生對我們的業務、業績或營運或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中會計師報告的綜合財務資料中所示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

股份發售統計數字

| | 根據指示性 | 根據指示性 |
|-------------------------|------------|------------|
| | 發售價下限 | 發售價上限 |
| | 每股股份0.90港元 | 每股股份1.22港元 |
| 市值 <i>(附註1)</i> | 702百萬港元 | 952百萬港元 |
| | (相當於約人民幣 | (相當於約人民幣 |
| | 635百萬元) | 861百萬元)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 | | |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 | | |
| 淨值(<i>附註2</i>) | 0.67港元 | 0.73港元 |
| | | |

附註:

- (1) 發售價的市值乃根據預期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發行的780,000,000股股份而定。
-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780,000,000 股已發行股份,假設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已於2023年6月30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於行使超額 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會計師報告中披露的期後事件對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1.00港元兑人民幣0.92元匯率兑換為港元,為中國人民銀行於2023年6月30日頒佈的當前匯率(「中國人民銀行利率」)。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本應該或可能按該匯率兑換為港元,反之亦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訴訟及監管合規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或董事的待決 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 成重大不利影響。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及董事所確認,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及中國的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訴訟」及「業務 — 監管合規」各節。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並無向彼等各自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是否宣派任何年終股息及(如有)股息金額以及支付方式。該酌情決定權受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約束,包括公司法及細則。根據公司法及細則,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宣派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根據細則,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支付董事會認為根據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利潤屬合理的股息。此外,董事會可不時額外宣派及按其認為合適的金額及日期以本公司可供分派資金支付特別股息。未來將宣派及支付的任何股息金額可能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股息政策、經營業績、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等,概不保證本公司將能夠宣派或分派任何董事會計劃所載列的任何股息金額,或根本不會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誠如董事確認,我們並無任何預設的派息率。